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作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36号）核准，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89,834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72,999,978.20元，扣除发行费用9,669,811.32元，募集资金金额为163,330,166.88元，考虑发行费用的进项税额580,188.68元后，实际到位募集资金金额为162,749,978.20元。支付中介机构费用11,161,1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51,588,878.20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3月到位，并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9]2582号《验资报告》验证。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701.35万元，其中，2020年半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714.78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13,457.54万元，其中：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9,025.83万元（包含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及扣除的银行手续费净额68.29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实行专户存储，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于2019年4月14日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科大立安”）于2019年7月12日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科大立安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	11050188360000002706	151,588,878.20	46,822,101.03	注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黄山路支行	58030078801200000626	--	43,436,154.96	注2
合计	--	151,588,878.20	90,258,255.99	

注1：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及利息余额为91,822,101.03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45,000,000.00元，截止日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募集资金及利息为46,822,101.03元。

注2：公司于2019年6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6,000 万元向科大立安增资，科大立安将增资款存放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黄山路支行，用于实施“智慧消防一体化云服务平台项目”的建设。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及利息余额 43,436,154.96 元，截至日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募集资金及利息人民币 43,436,154.96 元。

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3,842.46 万元。其中，用于“智慧消防一体化云服务平台项目”支出 1,701.35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及中介机构费用 2,141.11 万元。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或管理违规的情形。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3 日

附表 1:

2020 年半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15,158.89				本期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714.7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 募集资金总 额	1,701.3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期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 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1、智慧消防一体化云服务平台项目	否	15,158.89	15,158.89	714.78	1,701.35	11.22%	-	-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15,158.89	15,158.89	714.78	1,701.3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批准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4,450,000.0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4,450,000.00 元。对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情况，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会专字[2019]6235 号）。公司保荐机构、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人民币 8,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对以上议案相关事项发表同意意见。截至 2020 年 4 月 17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8,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中信建投证券。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含人民币 4,5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独立董事及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对以上议案相关事项发表同意意见。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中 4,500 万元存放于基本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11001045300053006765 账户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募投项目。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500 万元，其余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 172,999,978.20 元，扣除发行费用 9,669,811.32 元，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163,330,166.88 元，考虑发行费用的进项税额 580,188.68 元后，募集资金金额为 162,749,978.20 元。支付中介服务费 11,161,100.00 元后，实际用于研发项目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151,588,878.20 元。